

项目编号：【KRD L】K1-2502033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药剂科口服包药机分 包纸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15
第四章 采购合同模板	1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6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单一来源供应商）：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的委托，对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药剂科口服包药机分包纸单一来源采购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特邀请贵单位参加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名称：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药剂科口服包药机分包纸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KRDL】K1-2502033

三、采购人名称：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镐西路 48 号

联系人：鄢鹏

联系方式：029-84277525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联系人：张千禧、王昭、姚瑶、刘昆、张晨、代光艳、王森

联系方式：029-89569197、15686066050

五、采购内容和需求：

包号	服务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1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药剂科口服包药机 分包纸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30.3048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药剂科口服包药机分包纸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监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5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为向采购人提供相应货物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供应商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活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协商。

七、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时间、获取地点：

1. 获取时间：2025年03月24日09:00:00至2025年03月26日17:00:00

2. 发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售价：每套500.00元（人民币）；

4. 补充说明：

（1）领取时间：上述获取时间内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领取采购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经办人合法有效的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现场获取，谢绝邮寄；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3 月 28 日 15：00
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3. 单一来源会议时间：2025 年 03 月 28 日 15：00
4. 单一来源会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1	采购人	名称：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镐西路 48 号 联系人：鄢鹏 联系方式：029-84277525
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联系人：张千禧、王昭 联系方式：029-89569197、15686066050
1.6	项目名称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药剂科口服包药机分包纸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2.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 供应商为向采购人提供相应货物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其他组织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 供应商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活动；；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 ①若为法定代表人参与本项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②若为授权委托人参与本项目，需提供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备注：以上资料需各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递交，若现场未按要求提供上述材料，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及内容详见单一来源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1	采购内容	包含本项目采购文件及答疑、澄清等所有内容。
4.4.1	保证金缴纳要求	☒ 不需交纳，本文件中涉及到单一来源保证金要求的均不适用。 ☐ 需要交纳。单一来源保证金要求如下：
4.6.1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4.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5.1.1	响应文件的份数要求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响应报价一览表壹份。
5.1.2	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响应文件正、副本应编制目录并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 响应文件密封包装方式： ①响应文件的正本壹份密封一个密封袋，副本贰份密封一个密封袋；封面上应分别清晰标明“正本”、“副本”等字样，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格式部分提供的封面标识并按照其要求签字或盖章； ②“响应报价一览表”除在响应文件内装订外，还应再单独重复制作 1 份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应与响应文件内编制的“响应报价一览表”内容一致且签章齐全）。“响应报价一览表”封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响应报价一览表”的标识；

		③响应文件电子版文件要求：U 盘 1 份（U 盘内存不作要求，内含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的 word 版本及盖章签字后扫描的 PDF 版本各一份、1 份电子文件）； ④响应文件电子版文件应单独密封于 1 个信封内，后放置于响应文件正本的密封袋中。
5.2.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3 月 28 日 15: 00
5.2.2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5.5.1	现场踏勘	☒ 不组织 ☐ 组织
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3 日内，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标准计取。
9	其他	9.1 本项目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u>30.3048</u> 万元。 9.2 本磋商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一、名词解释

- 1.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供应商：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
- 1.4. 成交供应商：由评审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 1.5.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供应商要求

- 2.1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委托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单一来源采购费用要求：无论单一来源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单一来源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

3.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详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3.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凡是自行转让或复制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视为无效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单一来源使用。

3.3 单一来源的处理依据：

评审小组有权对在单一来源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参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3.4 解释权归属：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四、采购要求

4.1 采购内容：

本次单一来源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格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协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协商无效；协商、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4.2 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编制内容须包含：

- (1) 响应函
- (2) 响应报价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技术指标偏差表
- (5) 商务条款响应表
-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 (7) 资格证明文件
- (8) 技术服务方案
- (9)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4.3. 响应报价：

4.3.1 响应报价是指包含本项目第三章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内容的服务达到采购人要求的所有费用，包括服务的报价及所发生的现场安装调试费、为保证正常进行所需要的相关易耗品、应急用品、其他用品、相关维护费用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后期不予增加费用；

4.3.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标明响应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4.3.3 协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最多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3.4 响应报价表中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4.3.5 经评审小组确认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合同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4.3.6 凡因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4.3.7 供应商对响应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协商。

4.4. 协商保证金：

4.4.1 交纳要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4.2 供应商以银行保函形式交纳协商保证金的，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2个工作日之前将银行保函的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实备案，并将银行保函的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响应文件要求处。

4.4.3 保证金退还：

成交供应商：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须携带合同原件、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各一份，同时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但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服务费交纳：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须交纳足额的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汇款账号同保证金交纳账号一致）。

4.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单一来源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采购人上报至相关财政部门，可能会造成该单位将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在单一来源协商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
- （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5）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4.6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4.6.1 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6.2 响应文件无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时间，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6.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4.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4.7.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

字；

4.7.2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4.7.3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7.4 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响应文件建议采用正反双面打印。

4.8 文字要求：

本次单一来源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4.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协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五、响应文件封装及标记、递交

5.1. 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5.1.1 响应文件的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2 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3 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编制目录并胶装装订成册。

5.1.4 响应文件须在每一份文件封面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5.2. 响应文件递交：

5.2.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2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3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单一来源采购现场；递交时需携带的资料原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4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及登记工作，并由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5.2.5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5.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3.1 供应商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

止时间和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2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之后，将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5.4.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4.1 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以书面形式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

5.4.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4.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5.4.4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到采购文件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4.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5.5. 现场踏勘：

5.5.1 本项目是否现场踏勘：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5.2 供应商因踏勘现场产生的相关费用及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5.5.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六、单一来源会议

6.1 单一来源会议：

6.1.1 采购代理机构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单一来源会议；单一来源会议由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6.1.2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提交合格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如供应商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响应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响应文件退还供应商。

6.1.3 不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响应文件退还供应商。

6.1.4 单一来源会议程序：

(1) 单一来源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介绍参加会议的采购人代表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及供应商代表；

(2) 主持人宣读会议纪律；

(3) 主持人宣读监标人、唱标人、记标人名单；

(4) 由监标人及供应商代表共同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宣布密封查验结果，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及监标人签字确认。

(5) 进入评审环节。

(6) 评审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7) 评审小组集中与响应供应商进行多轮协商，评审小组遵循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协商。在协商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协商过程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并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8) 评审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供应商提交最终报价，评审小组出具书面意见。

(9) 主持人宣读单一来源会议结束。

6.1.5 为确保单一来源会议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将依法成立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5) 协商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①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⑥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审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⑦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⑧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6.2 响应文件的审查：

6.2.1 响应文件的审查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6.2.2 资格审查：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3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标准如下：

- (1)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资格证照名称是否一致。
- (2) 响应文件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
- (3) 响应有效期是否达到采购文件要求。
- (4)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 (5)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3 协商澄清：

6.3.1 评审小组有权就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上述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将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6.3.2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作为协商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协商参考。协商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响应报价、服务期、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6.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6.4.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6.4.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6.4.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6.5 成交：

6.5.1 采购代理机构在单一来源采购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单一来源采购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单一来源采购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6.5.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单一来源成交公示”，并成交供应商发出“单一来源成交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7.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或其他附加条件。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8.1 采购代理服务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由单一来源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全额交纳，供应商应将此笔费用综合考虑在响应报价内，采购人不再支付此笔费用。

8.2 单一来源成交供应商在取得单一来源成交通知书时，应全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8.3 采购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或现金形式交纳；

九、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序号	物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口服包药机分包纸	LD-57	卷	360
2	口服包药机墨带	300L	卷	360

二、商务要求：

1.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按批次配送；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谈判报价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质量：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

4. 付款方式：每批次货到验收合格并办理入库手续后付款, 据实结算。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三日内，向甲方一次性开具符合要求的合同全款正式发票。

5. 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章 采购合同模板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药剂科口服包药机分包纸单一
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二〇二____年 月 日

购销合同（模板）

需方(甲方)：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丰镐西路 48 号

电话：029-84277733

邮编：710077

供方(乙方)：

地址：

电话：

邮编：

联系人：联系人手机：

签约地点：西安市莲湖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和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需求，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物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

序号	物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口服包药机分包纸	LD-57	卷	360
2	口服包药机墨带	300L	卷	360
总价		(小写) ¥ _____ 元		
		(大写) 人民币 _____ 整		

说明：1、本合同价格为最终结算价格（含配送费、验收费、税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二、交货期、交货地点、质保期：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按批次配送；

交货地点：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内；

三、验收标准和方法

（一）验收标准

1、包装：符合出厂规范, 包装完整无破损，防雨、防潮等各种符号标识清楚。

2、安装：符合本合同项下产品的全部相关国家安全技术标准及甲方要求。

3、产品：

(1) 必须为原装、全新、合格产品，渠道合法

(2) 符合供方与需方签订的合同

(3)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

(4) 符合产品原样本技术数据

(5) 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安全、环保、节能等强制性标准，验收的手续及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办理和承担，招标单位提供相关辅助。

(6) 产品单证齐全（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等，如为进口产品，交货前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原厂生产检验合格证和海关手续等）。

(二) 验收方法

甲乙双方共同进行验收或依照有关法规、文件规定，由国家质量检验、商检等部门共同进行验收。所有安装、验收的手续由乙方办理并承担费用，甲方提供相关辅助。

四、付款方式和条件

(一) 每批次货到验收合格并办理入库手续后付款, 据实结算。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三日内，向甲方一次性开具符合要求的合同全款正式发票。

(二) 支付方式

通过银行转帐方式将款项转入乙方银行帐户。乙方银行帐户信息如下：

帐户全称：

帐号：

开户行：

甲方仅认可上述指定账户并向该账户付款。如乙方账户信息变更，乙方应出具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变更文件并加盖乙方公司公章，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向指定账户之外的任何账户付款，并且由此导致的付款延迟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 结算要求：乙方应在货验收合格后三日内，向甲方一次性开具符合要求的合同全款正式发票。

五、违约责任

（一）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乙方所交付的设备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国家标准的，甲方可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并有权拒收设备。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十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如逾期未处理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由此产生的全部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甲方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如果发现乙方所交付的设备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国家标准的，甲方可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并有权要求乙方免费维修、更换。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十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如逾期未处理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由此产生的全部后果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不能按期交货，每延迟壹天，应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 5%的延迟付款违约金。累计支付的延迟付款违约金额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10%。逾期交货超过 2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自甲方合同解除通知送达之日，合同解除生效。

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拒收乙方货物且无需支付未交货部分货款。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及费用支出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乙方如没有按合同规定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甲方可另行选择第三方单位进行修复，其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府政策或其他不可抗力的事件使合同执行受阻，则合同执行由双方协商后相应延长或终止。受阻方应随时采取所有合理步骤以减少因不可抗力事件所导致合同执行的任何延迟。

七、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作出书面补充规定（协议），补充规定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其他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参考

【正/副本】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盖章或签字）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地址：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供应商应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编制）

一、响应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____（项目名称）”的邀请，我____（供应商名称）公司法人代表____（全名、职务）正式授权____（授权代表姓名）提交本项目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报价一览表____份，电子U盘____份。

据此函，我单位合法授权代表同意如下内容：

1. 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提供____（项目名称）的服务，并按我方的最终响应报价进行结算。

即：人民币大写：____；小写：¥____元；

2. 我方已详细审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愿意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优惠和服务承诺。

3. 如若成交，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答疑文件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采购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

5. 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协商之日起算90个日历天；如果我方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所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 户 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响应报价

2.1 响应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一次总报价（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大 写：_____ 小 写：_____		采购人指定地 点
注：本报价表以元为单位，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费用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品名	型号和规格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口服包药 机分包纸					
2	口服包药 机墨带					
合计总价		(小写)： (大写)：				

说明：

1. 所有报价均含税，且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该表中包含供应商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合计总价应与响应一次报价表中响应总价金额一致。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	响应文件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 明

注：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中技术参数及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列明偏离情况，如有偏离，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

同时，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在此表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以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中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并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响应的内容，如仅表述内容为响应，则视为均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5.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u>（采购人名称）</u>				
企业 法人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人	姓 名		联系电 话	
法定 代表人 身份证 复印件	身份证（国徽面、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5.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名称）				
被 授 权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采购项目的谈判、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所实施的代理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谈判会议之日计算有效期为90天。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国徽面、人像面）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应附与本文件中要求的的资格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打印件并加盖公章，其他格式参照后附的附件内容。）

附件 6.1 承诺书（一）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

1. 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公司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我公司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我公司无法律法规禁止参加谈判活动的情形，且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活动的情形。

如上述内容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我公司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技术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能够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履约能力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拟投入人员、设备、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内容及格式自拟。后附相关参考格式。

附件 7.1 项目团队

项目组团队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 名	学历及学位	技术职称	持证情况	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类似项目经验	备注
1							
2							
3							
4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7.2 业绩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时间	合同金额

注：1. 上述业绩需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2. 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八、其他应说明的事项